**臺北醫學大學大安校區護理學院場地設備借用及管理細則**

106年10月20日護理學院院務會議新訂通過

1. 為使大安校區護理學院(以下簡稱本學院)之場地發揮教學及營運功能之效益，場地設備使用及相關費用收取有所遵循，特訂定「臺北醫學大學大安校區護理學院場地設備借用及管理細則」(以下簡稱本細則)。
2. 大安校區護理學院場地說明如下：
	1. 智慧模擬暨示範病房(以下簡稱智慧病房)：智慧病房以教學與營運為主，場地包括模擬病房9間、產科模擬病房1間、ICU模擬病房1間、外科急救模擬病房1間、模擬隔離病房1間及多功能教室1間。
	2. 展齡服務暨研究中心(以下簡稱大安展齡)：大安展齡以服務、研究為主，教學為輔，場地包含活動區1間及多功能影音教室1間
3. 場地設備之及模具借用申請原則：
	1. 開放對象包括校內人士及校外人士。校內人士包括：本校暨附設醫院教職員工、本校學生、本校衍生性控股公司。
	2. 欲使用本學院場地設備時，需於借用前三週向本學院提出申請(申請表如附件一)，並經本學院審核通過及繳費後始得借用。
	3. 本學院場地設備以提供本學院教學、研究及服務活動為優先，若借用人(單位)申請使用有時間、場地設備衝突時，由本學院協調各申請單位做適當調整。
4. 場地設備使用及歸還：
	1. 借用人(單位)應依申請使用之時間，於借用時間內歸還，以免影響後續借用人(單位)的權益，如需配合事項應先說明。
	2. 借用人(單位)應愛惜本學院場地與模具(限校內借用)，如有人為毀損情形，需立即通知本學院，由本學院委請專業人員檢修，不得自行處理，並應負賠償或修護責任。
	3. 借用人(單位)應於使用前兩週完成借用申請及繳交使用費，並於借用結束後繳交本學院場地設備之清潔費用和相關費用。
	4. 智慧病房內只限於多功能教室飲食，其餘區域嚴禁飲食（除礦泉水或開水之外）。如活動需用餐點，請自行借用其他場地。
	5. 非經事先申請許可，禁止使用任何生物體(如：豬心、豬肝等)為教學工具。
5. 場地設備收費標準：
	1. 本場地設備收入分配，均列入護理學院專帳，收費標準如附件二。
	2. 本校暨附屬醫院(涉及營利部分)、衍生性控股公司或校外單位使用，則依本管理細則收費標準收費。
	3. 本校暨附屬醫院(未涉及營利部分)免收場地設備費，僅酌收清潔費。
	4. 委託本校暨附屬醫院協辦或與本校合辦之訓練活動，除經簽呈專案核准外，均依收費標準收費。
	5. 如擅自使用未借用之空間，將以收費標準之四倍收取費用。
6. 場地設備損壞及遺失賠償：
	1. 經本學院借出之設備及模具，借用人(單位)負有保管責任外，並負有損壞維修之責。
	2. 設備使用之損壞
		1. 如係不正常操作之人為因素損壞(如:碰撞、摔壞及使用不當而毀損)，修復費用由借用人(單位)負擔。。
		2. 如係自然受損或長時間使用損耗，由本學院負責修護並負擔修護費用。
		3. 損壞原因由本學院認定之
7. 違反本細則及相關規定，本學院有停止借用之權利，本細則未盡事宜依照臺北醫學大學「共同場地管理細則」、「財物管理辦法」、「財產減損辦法」規定辦理。
8. 本細則經院務會議通過後公告施行；修正時亦同。

**臺北醫學大學護理學院場地設備租用申請單**

附件一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借用單位 | □臺北醫學大學 □附設醫院 □萬芳醫院 □雙和醫院 □其他  |
| 單位名稱 |  |
| 活動名稱 |  |
| 活動人數 |  人 |
| 借用期間 |  年 月 日 : 至 年 月 日 :  |
| 借 用 人 |  | 聯絡電話 | 分機: 手機:  |
| 借用單位主管 |  簽章 日期: 年 月 日 |
| 借用場地 | 智慧病房 | 模擬病房 ( 1□ 2□ 3□ 4□ 5□ 6□ 7□ 8□ 9□)□產科模擬病房 □ICU模擬病房 □ 外科急救模擬病房 □模擬隔離病房 □多功能教室備註：病房內均含電動病床1張、護理工作車1台 |
| 大安展齡 | □ 活動區 (含桌上型電腦1台、投影機1台、電動布幕1組)□ 多功能影音教室(含投影機1台、電動布幕1組) |
| 借用模具 |  |
| 其他設備 | * 錄影系統 □ 影音廣播系統
 |
| 備 註 |  |
| 借用及歸還審核 | 借用審核： □ 同意  □ 歉難同意經辦人：管理單位主管/日期：護理學院主管/日期： | 審核：□ 正常  □ 物品損毀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經辦人：管理單位主管/日期：護理學院主管/日期： |

**臺北醫學大學大安校區護理學院場地設備使用須知：**

* 1. 請於**活動兩週前向本學院提出申請**，並經本學院審核通過後始得借用，因故取消或提前結束應儘速通知管理人員。
	2. **本學院場地設備以提供本學院教學、研究及服務活動為優先**，非以提出申請之時間點為借用依據。若借用人(單位)申請使用有時間、場地設備衝突時，由本學院協調各申請單位做適當調整。
	3. **借用結束後核對教具、環境復位無誤後方可離去**。
	4. 使用者應愛惜所有儀器設備，**如有人為毀損情形則需負起賠償或修護之責任**。
	5. 使用者**應遵守教室使用時間**，以免有礙他人之權益，如需管理人員配合事項應先說明。

**臺北醫學大學大安校區護理學院場地設備租用收費標準**

附件二

**一、場地使用費及清潔費：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場地** | **數量** | **可容納人數** | **費用****(元/每場每間)** | **逾時費用****(元/小時)** | **清潔費****(元/每場)** |
| 智慧病房 | 模擬病房 | 9 | 10 | 1,500  | 300  | 2,000 |
| 產科模擬病房 | 1 | 10 | 1,500  | 300 |
| ICU模擬病房 | 1 | 20 | 1,500  | 300 |
| 外科急救模擬病房 | 1 | 20 | 1,500  | 300 |
| 模擬隔離病房 | 1 | 20 | 1,500  | 300 |
| 多功能教室 | 1 | 30 | 1,500  | 300 |
| 大安展齡 | 活動區 | 1 | 25 | 5,000 | 1,000 |
| 多功能語音教室 | 1 | 15 | 5,000 | 1,000 |

**二、設備費：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設備** | **費用****(元/每場)** | **逾時費用****(元/小時)** |
| 智慧病房 | 錄影系統開機費 | 1,500  | 300  |
| 錄影系統使用費 | 500(每間) | 100 |
| 錄音與錄影檔案匯出費 | 2,000  | - |
| 筆記型電腦 | 2,000 | 500 |

**三、工作人員服務費：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設備** | **平日費用****(元/每場)** | **晚間及假日費用****(元/每場)** |
| 工作人員服務費 | 1,200  | 3,600 |

備註：

1. 本收費標準以場次計費，(上午場次：08:00-12:00；下午場次：13:00-17:00；晚間場次：17:00-21:00)
2. 逾時未達一小時者，以一小時計。
3. 借用人(單位)接獲本學院場地預約確認通知，應於三天工作天內至本校出納組繳費並回傳繳費收據，逾期未繳者，本學院得逕予取消預約紀錄，不得異議。
4. 借用人(單位)因故取消借用應於使用前一週書面文件通知本學院，校方退還已繳交費用八成，依本校退費流程，由本學院協助辦理。
5. 因天災等非人力所能抗拒因素致無法如期使用時，借用人(單位)應書面敘明理由，洽本中心協助辦理退費作業，如屬已消耗使用部份，則依實際支出扣除之。

**臺北醫學大學護理學院場地設備租用繳費單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使用單位名稱** | **申請日期、時間** | **申請人姓名** | **使用單位主管 簽章** |
|  |  |  |  |
| **單位屬性** | **使用人數** | **使用目的** |
|  |  |  |

|  |
| --- |
| **場地使用費及清潔費** |
| **項目** | **費用(元/每場每間)** | **數量** | **小計** |
| 智慧病房 | 模擬病房 | 1,500  |  |  |
| 產科模擬病房 | 1,500  |  |  |
| ICU模擬病房 | 1,500  |  |  |
| 外科急救模擬病房 | 1,500  |  |  |
| 模擬隔離病房 | 1,500  |  |  |
| 多功能教室 | 1,500  |  |  |
| 大安展齡 | 活動區 | 5,000 |  |  |
| 多功能語音教室 | 5,000 |  |  |
| 清潔費 | 2,000 |  |  |
| **設備、人員費用** |
| **品項** | **費用(元/每場)** | **數量** | **小計** |
| 錄影系統開機費 | 1,500 |  |  |
| 錄影系統使用費 | 500(每間) |  |  |
| 錄音與錄影檔案匯出費 | 2,000  |  |  |
| 筆記型電腦(台) | 2,000 |  |  |
| 工作人員服務費(平日) | 1,200 |  |  |
| 工作人員服務費(晚間及假日) | 3,600 |  |  |
| 設備使用費 | 依各設備規定 |  | 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合計 |  新 台 幣 萬 仟 佰 拾 元整 |
| 出納組： 收據編號： 護理學院： |

臺北醫學大學大安校區護理學院場地設備借用流程

附錄

**適用對象：學院學生、教師**

**借用事項：學院系所課程、自辦訓練及學生自主練習**

請先至床位預約系統(<http://10.20.9.245/>)上查詢可借用時間，輸入個人帳號密碼，並於系統內自行登記。

**適用對象：校內行政/教學單位、附屬醫院及校外單位**

**借用事項：單位自辦課程、測驗及其他**

依據「臺北醫學大學大安校區護理學院場地設備借用及管理細則」進行借用與收費